

会同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会发改西开〔2024〕3号

关于下达会同县 2024 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 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会同县坪村镇人民政府：

按照市发改委《关于转发下达湖南省 2024 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怀发改西开〔2024〕1 号）要求，现将会同县 2024 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以工代赈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部署，严格按照《国家以工代赈管理办法》《全国“十四五”以工代赈工作方案》《关于进

一步坚守“赈”的初心充分发挥以工代赈政策功能的意见》《湖南省“十四五”以工代赈工作方案》《湖南省以工代赈项目规范化管理工作流程(试行)》《怀化市以工代赈赈济模式创新拓展实施方案(试行)》等文件要求及中央预算内投资管理有关规定,深刻把握以工代赈“工程是手段、赈济是目的”“项目建设是平台载体、就业增收是根本目标”的政策内涵,认真组织实施,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按照批准项目的名称、内容和规模进行建设,严禁将中央预算内投资截留、挤占或挪作他用,项目建设所需其他资金要确保足额及时到位。严禁未经批准擅自变更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如确需调整,须按程序报批。以工代赈中央资金用于支持项目建设和发放劳务报酬,不得用于建设楼堂馆所等主体建筑物,不得用于购买大中型机械设备、交通工具、路灯、垃圾桶等资产,不得用于购买花草、树木、苗木仔畜、饲料、化肥等生产性物资,不得用于开展就业技能培训、公益性岗位设置等费用支出。

二、资金计划及实施范围

此计划安排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 375 万元,实施范围为会同县坪村镇。受益对象为当地农村劳动力,重点是脱贫人口、易返贫致贫监测对象和其他低收入人口,大力组织易地搬迁脱贫群众和滞留农村的劳动力参与工程项目建设。

三、组织实施

(一)简化项目审批手续，推行村民自建方式、实行不招标方式建设项目。按照《怀化市以工代赈赈济模式创新拓展实施方案(试行)》要求，以工代赈项目均不进行招标，采取村民自建等方式，原则上由村民委员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作为项目业主单位，通过组建村民理事会、劳务合作社、施工队等方式建设和管理。乡镇人民政府作为业主单位的，按照行政村范围合理划分标段，由村民委员会、村集体经济组织负责实施。项目预算按照当地财评标准进行评审。按照“能用人工尽量不用机械，能组织当地群众务工尽量不用专业施工队伍”的要求，组织坪村镇内农村劳动力、城镇低收入人口和就业困难群体等参加工程建设，通过全省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或银行卡及时足额发放劳务报酬。

(二)要严格落实投资计划执行和项目监管的主体责任。严格按批复组织项目建设，及时准确上报进度数据和信息，保障项目按期建成发挥效益。自觉接受各级监管部门和监管责任人的监督检查。对监管部门指出的问题要积极整改，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送整改情况。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落实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要求，强化全过程工程质量措施和安全管理，有效杜绝安全生产事故。项目开工前，可向财政申请预拨已下达以工代赈资金的30%，优先保障材料采购、劳务报酬发放等。项目建设过程中，依据相关制度按

进度申请拨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应及时完成项目报账。

四、按月调度

本计划投资纳入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监管体系，你单位要严格做好项目信息数据报送工作，提高填报数据质量。请于每月 5 日前将项目开工情况、投资完成情况、工程形象进度、资金支付情况等报送我局。

五、绩效目标

本计划为农村中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在确保劳务报酬发放金额不低于中央投资 30%的基础上，尽最大可能提高占比，充分带动农村劳动力参与工程建设，实现就地就近就业增收。

附件 1：会同县 2024 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表

附件 2：会同县 2024 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会同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1:

会同县2024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表

序号	县 (市、区)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规模汇总	建设内容汇总	拟开工日期 (年 / 月)	拟完工日期 (年 / 月)	投资类别	总投资	本次下达投资	项目 (法人)单位	项目 责任人	日常监 管直接 责任单位	日常监 管直接 责任单位 监管 责任人	预计带 动当地 群众工 人数 (非人 次)	预计发 放劳务 报酬金 额	预计 培训 务工 群众 人数 (非 人次)	预计 设置 公益 性岗 位个 数	是否为 重点工 程配套 的以工 代赈项 目	备注		
1	会 同 县	怀化市 会同县 2024年 以工代 赈项目 (坪村 镇水稻 制种配 套基地 设施以 工代赈 建设项 目)	新建	乡村道路提质升级： 水渠提质地平整：320m、停车场坎、新建砌坎、水沟平整：3300 m²、新建400m²砌坎、830m 水沟盖。	乡村道路提质升级： 6400m、水渠提质改造 平整：320m、停车场地 平整：3300 m²、新建 400m²砌坎、830m 水 沟盖。	2024年 5月	2024年 12月	总投资	412		会同县 坪村镇 人 政 府	杨 跃 华	会 同 县 发 展 和 改 革 局	唐 鉴 峰	50	134.9	50	4	否			
								中央预算内投资	375	375												
								地方预算内投资														
								其他地方财政性 建设资金														
								其他投资	37													

附件 2

会同县2024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以工代赈示范工程	
申报地方或单位			会同县发展和改革局	
申请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375	
总体目标	支持实施一个农村中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工程，在确保劳务报酬发放不低于中央投资30%的基础上，尽可能进一步提高占比，广泛吸纳当地农村劳动力、城乡低收入人口和其他就业困难群体参与工程建设，实现就业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指标	产出指标	劳务报酬占中央投资比例	≥ 30%
		效益指标	项目区基础设施条件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参与工程建设的务工群众满意度	≥ 90%
	计划管理指标	资金管理指标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100%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100%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95%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 100%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0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